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公司股权的公告

证券代码:600010 股票简称:包钢股份 编号:临 2019-029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4月26日，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包钢集团”）出具的《关于解除股票质押的函》，包钢集团将其质押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

包钢集团于2018年4月26日持有的包钢股份无限售流通股66,600万股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公司”）办理了期限一年的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，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4月26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25日。详见公司2018年4月28日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包钢集团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18-049），另包钢集团在2018年7月4日补充质押4,596万股，详见包钢股份2018年7月6日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18-069）。